



屏東縣檢驗中心
 (800)屏東市自由路272號4樓
 TEL: (08)7370065 FAX: (08)7378606

屏東縣檢驗中心檢驗報告

Pingtung County Central Laboratory Test Report

與正本相符

檢驗種類：食品
 申請單位：屏東縣政府
 申請單位地址：
 採樣單位：屏東縣枋寮區漁會
 送驗件數：1
 抽驗原因或目的：112年午仔魚產銷調節因應措施

申請單編號：R112F01002
 報告日期：2023/06/09
 申請日期：2023/06/07
 受理日期：2023/06/07
 申請字號：1120607

檢測方法：第1頁/共1頁
 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—多重殘留分析(二)(108年10月8日衛授食字第1081901669號公告修正)
 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—孔雀綠、結晶紫及其代謝物之檢驗(112年4月27日衛授食字第1121900644號公告訂定)(MOHWV0053.00)(自112年7月1日生效)
 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—硝基咪唑代謝物之檢驗(111年8月4日衛授食字第1111001242號公告修正)

樣品編號	檢驗編號	樣品名稱	檢驗項目	檢驗結果	定量/偵測極限	單位	結果規範
001	R112F01002-001	午仔魚-金富海洋(魚塭編號:1078)	動物用藥多重殘留(48項)	未檢出	如附件	ppm	與規定相符
			孔雀綠、結晶紫及其代謝物(4項)	未檢出	0.5	ppb	與規定相符
			硝基咪唑代謝物(5項)	未檢出	0.5	ppb	與規定相符
以下空白							

第二聯：送樣單位存查

備註：
 一、凡委託檢驗除由本中心取檢體者外，本報告僅對該送驗檢體負責。
 二、本報告所記載事項，非經本中心書面同意，不得摘錄複製，但全部複製除外。
 三、本報告不得作為廣告宣傳之用。
 四、報告編號即為申請單編號。
 五、測試期間為受理日期至報告日期。
 六、本報告一式二份，一份檢驗中心留存，一份由送樣單位留存。



報告簽署人 張菊香

屏東縣枋寮區漁會 